

育婴师职业资格考试开始

育婴师考生70%是在校大学生

本报11月18日讯(记者李金金) 17日、18日为东营育婴师职业资格统一鉴定考试时间。据了解,东营共有560余人参加了本次育婴师职业资格考试,其中在校大学生就有近400人,占到考试总人数的7成。记者了解到,2010年育婴师考试中,在校大学生占4成,2011年育婴师考试中,在校大学生占5成。“多考证方便以后就业”以及学以致用的育婴知识成为育婴师受众多在校大学生青睐的主要原因。

17日下午,记者在东营职业学院育婴师实操考试现场看到,在此排队等候考试的人员几乎全部为年轻面孔,在实际操作考试中她们回答问题或育婴演示等方面虽然有些生硬,但也不算做得有模有样。20岁的张双告诉记者,她是职业学院学

前教育专业的大三学生,她们专业一共有180多人,几乎都参加了本次育婴师资格考试。同样来参加考试的许萍萍说,她是学前教育专业,和育婴师有一定的联系,“多考个证多一名就业出路。”她说,拿出证来多少对以后找工作有帮助。

东营职业学院教师教育学院负责人宋宝林表示,学校鼓励学生多考证,以提高学生的就业率。学前教育专业和育婴师也比较对口,所以鼓励学生参加考试。另外他介绍,近几年来育婴师资格考试很受学生追捧,“四年前刚开始有这个资格考试的时候学校报名人数很少,偶尔有几个人报名,也要去济南考试。”后来随着人们认识程度的变化,报名人数越来越多,2010年开始,东营有了考点。东营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鉴定科工作人员邱芹介绍,今年在东营参加育婴师资格考试共有560多人参加,其中在校大学生就有近400人,除了东营职业学院的180余名学生外,还有胜利学院的200多名学生。“多数为学前教育专业和幼师专业的学生。”其余的100多人是社会上的“4050”人员,以及家政公司培养的人员等。

据悉,2011年11月东营有300余人报考育婴师资格,其中50%为在校大学生。而在2010年11月份的资格考试中,约有4成是80后、90后的报考人员。报考育婴师的人群逐渐走向年轻化。宋老师表示,育婴可以学以致用,每个人都会用到,“就算以后不从事这方面的工作,对自己照顾孩子也有很大的帮助。”

然而,目前年轻人考育婴师的就业市场并不乐观。东营阳光大姐家政服务公司目前有8位大学生育婴师,他们大都是医护类院校毕业,有一定的专业护理知识和技能,却难以得到雇主的认可,到目前为止,只有一名大学生育婴师被聘请过。“年轻缺乏经验,没有中年人的耐性。”相关人士分析,这或许就是年轻育婴师不被看好的原因。东营东凯幼儿园的任院长表示,他们招考幼师更看重的是个人的技能技巧及专业知识,“工资不会因为有个证书就不同。”她说,当然有这个证书经验可能更丰富一些。一般幼儿园都是3周岁以上的儿童,育婴师是针对0-3周岁的婴儿,这个证书对3周岁以下的托班可能更有帮助。

打种育苗

11月18日,记者在辽河路附近看到,园林处的工作人员正在忙着敲打白蜡树上的种子。据一工作人员称,打树种是为了明年育苗用,苗木长成之后可直接用作园林绿化。本报记者郑美芹 摄影报道



东营“消防宣传进社区”活动启动

本报和东营消防联合举办,一年时间内为您答疑解惑

本报11月18日讯(首席记者 聂金刚) 11月14日府前小区,11月15日垦利县胜兴社区内,漂亮的消防宣传车上播放着消防知识宣传片,一块块惊心的火灾案例宣传展板吸引了大批社区居民驻足观看、咨询。这标志着本报与东营公安消防支队联合开展的“消防宣传进社区”活动正式启动,今后一年时间内本报将和东营消防一起在中心城区、县区的居民小区展开巡回宣传。

据了解,全省各地不断创新形式,开展了一系列内容丰富、成效显著的消防宣传教育活动,为推进消防工作社会化进程,遏制火灾事故发生发挥了积极作用,可居民用气用电引发的火灾事故仍占一定比重。为

进一步加强社区消防宣传教育,自2012年11月至2013年底,山东省公安消防总队联合本报开展为期一年的“消防宣传进社区”活动。

借助今年11·9宣传月,本报和东营公安消防支队联合东营市消防志愿者服务队及阳光分队、滨海分队、艺术团、医疗队、讲师团、应急救援队、便民服务队等十多个志愿服务工作站的志愿者,组成消防宣传团开展“消防宣传进社区”活动。

活动期间,东营公安消防支队将组织广大消防官兵和消防志愿者,利用周末、晚间等业余时间深入社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真正把消防知识和技能送到社区、送到市民手中。本报也会及时将消防

知识传递给每一位市民。

社区作为社会的基本组成单元,其消防工作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广大居民群众的日常生活。消防部门通过“消防宣传进社区”活动目的在于指导社区内设消防宣传栏,在社区图书室、社区文化站等场所设置“消防角”,从而建立起完善的固定消防宣传阵地,切实提高东营社区居民的消防安全素质,打造全民消防。

此次活动为期一年,以消防宣传教育、举办社区消防运动会、开展疏散逃生演练以及普及防火灭火、逃生自救常识为主要内容,争取一年内达到社区消防宣传覆盖率100%。

西四路北延工程全面竣工

本报11月18日讯(记者张婧婧 通讯员张伟 赵秀来) 西四路北延工程(垦利段)于今年11月16日全面竣工。据了解,该路段是由垦利县交通运输局督建,是垦利县连接西城区的主干路之一。

据悉,西四路北延工程是市属重点工程,位于垦利

段道路全长7.75公里,共分为德州路至北外环段、北外环至胜兴路段、胜兴路至黄河大坝段三个部分,工程总投资7673万元,共完成工程灰土7.2公里,水稳4公里,建设沿线28座桥涵。它的建成将有效缓解黄河路的交通压力,完善市中心城的交通体系。

在售防火涂料不合格 当事人被罚2900元

本报11月18日讯(首席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李祎喆 孙晓萌) 12日,东营市公安消防支队开发区大队联合工商、安监等部门对辖区消防产品销售店、各类防火材料店、人员密集场所等进行检查,治理消防产品市场。

检查组进行检查时,发现一销售店销售的“雅达”牌膨胀防火涂料为不合格产品,已构成了销售不合格产品的行为。消防大队配合工商部门对当事人做出行政处罚,责令立即停止销售不合格产品,并没收全部违法所得金400元,罚款2900元。

中心城联合整治消防产品 3家经营店被吊销执照

本报11月18日讯(首席记者 聂金刚 通讯员张菲 马云玲) 11月15日,东营区消防大队与工商、质检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中心城区消防产品销售单位开展了一次“拉网式”集中行动,严打假冒伪劣消防产品,3家经营店在检查中被吊销执照。

11月15日,东营区消防大队消防监督人员与工商、质检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先后对东亚灯具、新宜家灯饰、昊晟等销售单位进行了消防产品专项检查,严厉打击在销售过程中违法、犯罪行为,确保消防产品的生产、销售、流通及使用环节不失控、不漏管。

检查中,检查组发现一销售单位“挂羊头卖狗肉”,明明门头是经营消防产品,里面却还经营茶叶,且销售国家命令淘汰的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检查

组当场将不合格消防产品收缴,工商部门收回了该单位的营业执照。

另一经营单位销售的小型灭火器为无生产厂家、无产品规格型号、无产品质量认证标志的“三无”假冒伪劣消防产品,检查组对这批灭火器当场没收,工商部门对此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此次联合检查,共吊销营业执照3家,没收无证标志商品消防应急灯13个,消防应急标志灯25个,灭火器80个,消防水枪20个,消防水带16条,防火涂料20公斤等,罚款15000元。

据了解,东营市将继续加大对销售以及使用消防产品单位的专项整治力度,对发现的销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违法分子进行严厉查处,让市民远离不合格消防产品。



消防人员检查消防产品。 本报通讯员 张菲 摄